

证券代码：835409

证券简称：佰惠生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内蒙古佰惠生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

聘任商连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 2025 年 6 月 16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聘任商连伟为公司副总经理。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商连伟，男，1986 年 0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拥有高级会计师职称。2010 年 07 月至 2015 年 12 月在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成本会计、主管会计；2015 年 12 月至 2020 年 05 月在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投资经理、投资副总监；2020 年 05 月至 2023 年 03 月在水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担任副经理；2023 年 03 月至 2024 年 01 月在赤峰宏发食品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总经理助理；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07 月在内蒙古水发农业（集团）

有限公司担任财务副总监；2024年07月至2025年05月在呼伦贝尔水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担任常务副总经理；2025年05月至今在内蒙古佰惠生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安全总监。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聘任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内蒙古佰惠生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佰惠生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8日